

高雄市永安區_____里生育津貼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基本資料	姓名	出生日期	設籍日期	戶籍地址
	身分證字號			
新生兒				路 巷 弄 號 街
父/母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新生兒戶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
母/父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新生兒戶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

檢附文件：

1. 父、母及新生兒入籍後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有記事)。
2. 新生兒之出生證明(正本)。
3. 申請人之印章。(申請人需為新生兒之直系親屬且為帳戶持有人)
4. 申請人之永安區農會或郵局存簿封面影本。

※【子女出生時，其父母一方需已連續在本區設籍一年以上且現仍設籍者，於三個月內提出申請】

謹 陳

永安區公所

申請人： (簽章)需為帳戶持有人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里 幹 事	承 辦 人	課 長	主 任 秘 書	區 長